

## 103 年度校園廢棄腳踏車清理作業時程表

一、 承辦單位：總務處事務組、學生會。

二、 作業程序及時程：

| 日期          | 作業程序  | 承辦單位/參與人員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|
| 6/9 起       | 發放「103 年度非廢棄腳踏車識別證」貼紙。全校各單位(系所)，憑「103 年度非廢棄腳踏車識別證領取表」至事務組領取。  | 事務組/全校各單位      |
| 8/24 以前     | 完成「103 年度非廢棄腳踏車識別證」貼紙黏貼作業。  | 全校教職員工生        |
| 8/25~8/27   | 事務組、事務組外勤班、學生會，共同判別、處理， <u>於拍照後</u> ，清運廢棄腳踏車至資源回收暫存場周邊置放。<br><b>※如遇下雨、颱風及其他不利清運之情形，將順延清運日期(不再另行公告)。</b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事務組、事務組外勤班、學生會 |
| 9/23 及 9/24 | 上午 9 時至 12 時及下午 13 時至 16 時，開放因未黏貼「非廢棄腳踏車」識別證貼紙或雖依規定貼附貼紙，但有顯失騎乘功能情形者，而遭清運之原車主領回。<br><br>(原車主除應攜帶原腳踏車車鎖「解鎖鑰匙」外，現場另需填寫認領申請表並拍照存檔。) | 事務組、學生會/原車主    |
| 9/25 及 9/26 | 挑選堪用廢棄腳踏車，於維修後充作綠色愛心腳踏車之用，其餘廢棄腳踏車不再開放領用，售予本校合約資源回收廠商，所得款項繳交校務基金，作為資源回收相關事項專款專用。   | 事務組、學生會        |